附件3

深圳市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事务中心

特聘人员报名材料清单

现场资格审核时，报考者应提供**材料原件**供审查人员验证，并提供**复印件**供资格审查单位留存，**递交材料时请按照顺序提供。**

1.《深圳市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事务中心特聘岗位工作人员报名表》（须贴本人相片，一式两份，收原件）；

2.有效居民身份证（正反面）原件及复印件；

3.学历证书及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学信网https://www.chsi.com.cn）（从全日制本科起，验原件，收复印件）；

4.学位证书及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的学位电子认证报告（有学位者提供，无学位者不需提供。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http://www.cdgdc.edu.cn）扫描件（从学士学位起，验原件，收复印件）;

5.《无犯罪记录证明承诺书》原件（详见附件4）；

6.提供自工作以来的社保清单；

7.岗位条件有要求的，需提供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执（职）业资格证扫描件（验原件，收复印件）；

8.岗位条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及反映个人能力和实绩的证明材料（验原件，收复印件）；

　 9.有下列情形的，均须按要求提供相应材料：

①留学归国人员需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；

②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的，按国内院校毕业生报考，资格审查时须提供国内院校出具相应的证明。属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外学位的，需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》；

③军队院校地方班毕业生报考的，需提供就读院校出具的地方生证明。

10.提供符合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。